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本级)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是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批准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机构改革方案》（厅字〔2018〕110号）和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新党办发〔2018〕52号），在原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基础上组建，为自治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

（一）贯彻执行国家工业和信息化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提出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政策建议；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发展的综合性法规、规章、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二）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根据国家产业政策，拟订自治区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产业合理布局和结构调整；组织协调重点产业调整和质量发展规划的拟订与实施。

（三）负责提出工业经济运行的政策建议；承担工业运行形势监测分析、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协调保障煤、电、油、气、运等重要生产要素的供需平衡。

（四）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各行业的管理，组织拟订行业专项规划、技术规范 and 标准；拟订行业规划和行业法规；

负责盐业行业管理；负责园区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自治区煤电煤化工产业发展工作；指导冶金、有色金属、黄金、稀土、轻工、纺织、机电、建材等行业管理。

（五）负责工业和信息产业及信息化建设的技术改造投资管理；拟订技术改造投资的有关政策措施；研究和规划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方向和布局；负责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审核、备案。

（六）拟订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政策措施；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拟订装备工业发展规划及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交流及招商引资工作。

（七）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负责对中小企业的宏观指导和服务，指导中小企业改革与发展，建立健全服务体系；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人员的培训；负责组织协调减轻企业负担工作。

（八）拟订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政策；指导工业节能减排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工业节能执法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循环经济发展；协调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清洁生产和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工作。

（九）负责民爆行业管理；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依法实施许可和监督管理；指导、监督工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作。

（十）负责拟定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政策措施；引导个体私营经济平稳运行和健康发展；推进“个转企”（个体工商户转企业）培育工作，组织实施私营经济产业紧缺人才规划与培训工作；指导个体工商户（私营经济）转型升级；统筹个体私营经济服务体系建设；配合党委组织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

（十一）负责推进信息化工作；指导、协调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技术的推广应用工作；推进跨行业、跨部门面向社会服务的互联互通及重要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和共享；统筹指导工业信息安全管理。

（十二）指导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指导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发展；指导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建设；协调电子信息产业重大专项实施。

（十三）负责无线电管理工作；根据授权参与涉外无线电管理工作。

（十四）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本级)2021年度,实有人数895人,其中:在职人员241人,离休人员22人,退休人员632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本级)部门决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本级)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3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业务处、法规处、产业政策处、运行监测协调局、规划与投资处、科技质量处、装备工业处、园区管理处、企业处（自治区中小企业局）、节能与综合利用处、安全生产处（自治区民用爆炸物品管理办公室）、原材料工业处、消费品工业处、电子信息处、软件服务业处、信息化推进处、工业信息安全处、无线电管理处（自治区无线电管理局）、无线电执法监督处、物流处、石油化工和油区工作处、轻工业行业管理处、纺织工业行业管理处、建材行业管理处、招商协作发展处、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处、财务审计处、培训处、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23,985.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33.92 万元，降低 6.74%，主要原因是：一是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328.70 万元。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301.11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692.00 万元，主要是“替代工程项目”“自治区人才发展专项”“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推进工作专项”等预算较上年减少 1,492.00 万元，上年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天池博士入选人员支持经费”110.00 万元本年调整为财政拨款，新增“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690.00 万元；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收入较上年减少 142.02 万元，主要是“中央无线电管理经费”预算安排较上年增加 775.10 万元，同时年末财政部门收回未执行预算 917.12 万元，来年重新下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收入较上年减少 84.62 万元，主要是原涉及国有企业改革补助人员减员；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收入较上年减少 49.92 万元，为在职转退休人数较上年减少；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收入较上年减少 100.00 万元，为本年不再安排上年“规划编制经费”预算；行政单位离退休收入较上年增加 322.35 万元，主要是本年离退休人员“两奖”预算由财政部门安排、医疗补助等待遇增长、去世人员人数较上年增加，丧葬费和抚恤金相应增长；

产业发展收入较上年增加 222.50 万元，为新增“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预算；能源节约利用收入较上年增加 251.20 万元，为“自治区工业节能减排专项”预算较上年增加。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27.59 万元，为本年未安排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收入“区属国有企业医院退休人员待遇补差项目”。二是其他收入较上年减少 1,405.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行政运行收入较上年减少 1,304.77 万元，主要是上年因机构改革，原轻工行办、原石化行办、原建材行办、原纺织行办、原机电行办和原黄金管理局合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账户撤销共转入工信厅本级账户 1,284.70 万元，本年无此事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130.80 万元，主要是“天池博士入选人员支持经费”“创新平台建设”由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调整为财政拨款。综上所述各项资金有增有减，因此 2021 年全年收入较上年减少。本年支出 25,258.7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8.79 万元，降低 1.21%，主要原因是：一是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73.64 万元。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346.06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452.84 万元，主要是“替代工程项目”“自治区人才发展专项”“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推进工作专项”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1,305.84 万元，上年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天池博士入选人员支持经费”

100.00 万元本年调整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应增加，新增“创新平台建设”项目支出 690.00 万元；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支出较上年减少 584.86 万元，主要是“中央无线电管理经费”上年加快执行结转结余中央转移支付无线电管理经费，本年结转结余资金减少，支出相应减少；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100.00 万元，为本年不再安排上年“规划编制经费”预算，支出相应减少；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较上年增加 322.35 万元，主要是本年离退休人员“两奖”预算由财政部门安排、医疗补助等待遇增长、去世人员人数较上年增加，丧葬费和抚恤金支出相应增加；产业发展支出较上年增加 222.50 万元，为新增“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预算支出；能源节约利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249.08 万元，为“自治区工业节能减排专项”预算较上年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27.59 万元，为本年未安排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收入“区属国有企业医院退休人员待遇补差项目”。二是其他收入支出较上年增加 64.86 万元，增长 21.6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行政运行较上年增加 28.01 万元，主要是本年支付破产企业退休干部遗孀生活补助、建材陶瓷厂解危解困房消防改造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83.98 万元，主要是横向拨款各类自人才发展资金减少支出 43.20 万元、上年“平台创新奖补资金”40.00 万元本年调整为财政拨款收

入，支出相应减少；职业培训补贴支出较上年增加 35.44 万元，为本年“纺织人才培养专项”支出增加；其他支出较上年增加 85.39 万元，为本年“发展规划经费”支出。综上所述各项资金有增有减，因此 2021 年全年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23,985.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929.24 万元，占 99.7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6.13 万元，占 0.2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 25,258.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04.17 万元，占 36.44%；项目支出 16,054.53 万元，占 63.5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3,929.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8.70 万元，降低 1.36%，主要原因是：一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301.11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692.00 万元，主要是“替代工程项目”“自治区人才发展专项”“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推进工作专项”等预算较上年减少 1,492.00 万元，

上年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拨款“天池博士入选人员支持经费”110.00万元本年调整为财政拨款，新增“创新平台建设”项目690.00万元；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收入较上年减少142.02万元，主要是“中央无线电管理经费”预算安排较上年增加775.10万元，同时年末财政部门收回未执行预算917.12万元，来年重新下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收入较上年减少84.62万元，主要是原涉及国有企业改革补助人员减员；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收入较上年减少49.92万元，为在职转退休人数较上年减少；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收入较上年减少100.00万元，为本年不再安排上年“规划编制经费”预算；行政单位离退休收入较上年增加322.35万元，主要是本年离退休人员“两奖”预算由财政部门安排、医疗补助等待遇增长、去世人员人数较上年增加，丧葬费和抚恤金相应增长；产业发展收入较上年增加222.50万元，为新增“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预算；能源节约利用收入较上年增加251.20万元，为“自治区工业节能减排专项”预算较上年增加。二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27.59万元，为本年未安排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收入“区属国有企业医院退休人员待遇补差项目”。财政拨款支出24,893.7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73.64万元，降低1.48%，主要原因是：一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346.06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较上

年减少 452.84 万元，主要是“替代工程项目”“自治区人才发展专项”“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推进工作专项”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1,305.84 万元，上年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拨款“天池博士入选人员支持经费”100.00 万元本年调整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应增加，新增“创新平台建设”项目支出 690.00 万元；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支出较上年减少 584.86 万元，主要是“中央无线电管理经费”上年加快执行结转结余中央转移支付无线电管理经费，本年结转结余资金减少，支出相应减少；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100.00 万元，为本年不再安排上年“规划编制经费”预算，支出相应减少；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较上年增加 322.35 万元，主要是本年离退休人员“两奖”预算由财政部门安排、医疗补助等待遇增长、去世人员人数较上年增加，丧葬费和抚恤金支出相应增加；产业发展支出较上年增加 222.50 万元，为新增“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预算支出；能源节约利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249.08 万元，为“自治区工业节能减排专项”预算较上年增加支出相应增加。二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27.59 万元，为本年未安排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收入“区属国有企业医院退休人员待遇补差项目”。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16,987.20 万元，决算数 23,929.2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0.87%，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财政拨款，包括“绩效考核奖励金”“结对认亲工作交通补助”“‘访惠聚’驻村活动专项经费及南疆工作补贴”“企业改革补助”“丧葬费和抚恤金”“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纺织会展补助”“中央无线电管理经费”“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等项目预算。二是财政部门年终调减统发工资。三是年初部门预算中的“节能减排专项”“园区发展专项”“战略新兴产业专项”等项目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年中财政部门调减收回并直拨至各专项资金项目单位，年终由财政部门代编决算。由于以上事项，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6,987.20 万元，决算数 24,893.7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6.54%，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财政拨款，包括“绩效考核奖励金”“结对认亲工作交通补助”“‘访惠聚’驻村活动专项经费及南疆工作补贴”“企业改革补助”“丧葬费和抚恤金”“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纺织会展补助”“中央无线电管理经费”“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等项目预算。二是财政部门年终调减统发工资。三是年初部门预算中的“节能减排专项”“园区发展专项”“战略新兴产业专项”等项目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年中财政部门调减收回并直拨至各专项资金项目单位，年终由财政部门代编决算。由于以上事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893.75 万元。

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11301 行政运行 6,423.99 万元；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5.00 万元；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993.26 万元；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1.86 万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49 万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34 万元；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353.27 万元；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34.67 万元；

2150204 纺织业 48.05 万元；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6,795.77 万元；

2150517 产业发展 226.02 万元；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171.0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68.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94.2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74.46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35.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42 万元，降低 7.1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做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无预算不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4.47 万元，占 99.01%，比上年减少 10.04 万元，降低 6.9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合理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公务接待费支出 1.35 万元，占 0.99%，比上年减少 0.38 万元，降低 21.97%，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严格控制公务接待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

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4.4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4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保险、停车过路费、车辆加油、车辆维修等费用。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47 辆。

公务接待费 1.35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公务接待相关部门人员发生的餐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14 批次，49 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135.96 万元，决算数 135.8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1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做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无预算不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决算略有差异，严格控制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事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事项；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134.61 万元，决算数 134.4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1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合理压减公务用车运行

费用；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1.35 万元，决算数 1.3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控制减少公务接待事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本级)(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74.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9.64 万元，增长 45.93%，主要原因是：2020 年受疫情影响，赴内地参展、赴各地州调研，培训等事项减少，2021 年各项业务恢复正常，差旅费较上年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411.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809.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6.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45.14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691.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

出总额的 93.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61.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3.4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房屋 127,510.27（平方米），价值 17,025.72 万元。车辆 45 辆，价值 1,325.92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开展日常公务活动，赴全疆检查、调研、指导业务工作，保障“访惠聚”工作队开展为民办实事工作；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1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0 个，共涉及资金 15388.80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采购法》等制度规定执行；二是不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各项预算执行活动，制定了《工信厅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实际执行中严格实施，有力保障了预算执行的准确性、及时性和规范性，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最大效用，取得了良好的绩效成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组织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时，因个别资金下达晚，项目采购、合同执行周期长，

预算执行率低，致使项目绩效监控节点时，影响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总体分值。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今后工信厅将继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加强制度落实，不断提高财政预算执行的准确性、及时性和规范性；二是按要求完成绩效目标，切实发挥好财政资金的效用。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